

臺中市立福科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40764臺中市西屯區福林路333號
承辦人：註冊組長 賴廷維
電話：04-24618112#713
傳真：04-24616441
電子信箱：t036@fcj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福中教字第11400066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87057300X_1140006619_ATTACH1.pdf、
387057300X_114000661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5學年度學生總量管制措施，敬請協助轉知貴
校學生家長，毋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15年11月3日中市教中字第1140103152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因教室不足，115學年度維持實施學生總量管制。隨文
檢附本校總量管制措施及問與答。
- 三、本校113學年度前總量管制措施為兩個順位，自114學年度
開始，總量管制措施已依教育局的範本調整為三個順位，
請參閱本校網頁-學生專區-入學專區說明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
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
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私立東
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
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
育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4/11/05



1140005649 有附件